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

项目编号：2402-120317-89-01-595734

建设地点：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

验收单位：路易达孚（天津）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1月20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路易达孚（天津）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天津港保税区行政审批局、津保审准[2024]42号、2024年9月1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4年9月至2025年1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天津华勘地球物理勘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天津北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建-大成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天津兆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华勘地球物理勘测有限责任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天津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路易达孚（天津）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在天津主持召开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天津北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天津华勘地球物理勘测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天津兆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中建-大成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等工作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位于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渤海四十路2068号、路易达孚（天津）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东南侧。项目总占地面积3.01公顷。项目建设期间总挖填方量0.61万立方米，挖方0.28万立方米，填方0.33万立方米，无弃方，借方0.05万立方米。工程总投资为12000万元。项目于2024年9月开工，2025年11月完工，

总工期15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4年8月，建设单位组织编制完成《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4年9月10日，建设单位取得天津港保税区行政审批局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津保审准[2024]42号）。

本工程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设计。

##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2024年9月~2025年11月，天津北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用调查监测和资料分析等方法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并于2025年11月提交《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各类开挖面、施工场地等得到了及时整治，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已落实。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治理度99.93%，土壤流失控制比1.33，渣土防护率98.33%，表土防护率不涉及，林草植被恢复率98.67%、林草覆盖率4.92%，六项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天津华勘地球物理勘测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确定水土保持措施落实、防治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

求后，于2025年11月编制完成《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程序完整；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质量合格，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缴纳，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LDC-新建发酵豆粕生产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要做好植被养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谭 威	路易达孚(天津)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谭威	建设单位
成员	李庆峰	天津北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庆峰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王君宝	天津华勘地球物理勘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王君宝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王佳奇	天津华勘地球物理勘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王佳奇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孙振龙	天津兆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振龙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王 亮	中建-大成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王亮	施工单位
	凌 峰	特邀专家	正 高	凌峰	特邀专家